

白河榮譽國民之家進住簡介

一、入住條件

114年2月1日修

對象	榮民		併同安置之榮眷		退除役官兵眷屬、遺眷、民眾
	公費(須經核准全部供給制安置就養)	自費	父母	配偶	
年齡	1、滿61歲。 2、身心障礙失能等不限。		滿60歲	滿50歲	滿65歲
條件	<p>■榮民(含併同安置榮眷)</p> <p>一、安養: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量表評量81分以上，身心狀況正常，能自行料理生活起居，不需他人照顧者。</p> <p>二、養護(失能):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量表評量80分以下，失能自理生活困難，或經衛生主管機關教學醫院評鑑合格以上醫院鑑定證明需長期養護。</p> <p>■退除役官兵眷屬、遺眷、民眾</p> <p>一、安養: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量表評量81分以上，不需他人照顧、無扶養義務親屬或扶養義務親屬無扶養能力，且日常生活能自理。</p> <p>二、養護: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量表評量80分以下，生活自理能力缺損，需他人照顧，或需鼻胃管、導尿管護理服務。</p>				
限制(不予入住)	<p>一、24小時抽痰之植物人。</p> <p>二、有住院醫療需要者。</p> <p>三、氣切或插三管以上無法照護者。</p> <p>四、罹患法定傳染病，因安置有引起群聚感染之虞。</p> <p>五、罹患精神病患照顧體系權責劃分表分類標準第一類至第四類精神疾病。</p>				

二、收費標準

收費標準 收費別	公費就養榮民		自費榮民 /併同安置榮眷		退除役官兵眷屬、 遺眷、一般民眾	
	安養	養護	安養	養護	安養	養護
入住保證金 (元)退退	0	0	12,000	13,600	15,900	35,900
服務費(元)/月	0	0	6,000	6,800	7,950	17,950
伙食費(元)/月	4,600	4,600	4,600	4,600	4,600	4,600
合計/月	4,600	4,600	10,600	11,400	12,550	22,550
備考	1、入住保證金退住時發還。 2、安養房型為1人套房，養護房型為4人房。 3、伙食費自113年6月1日起調整為4,600元					

三、申請入住檢附資料

1. 入住申請表
2. 公立或區域級以上醫院體檢表(格式、項目如所附檢查表)
3. 1年內病歷摘要(無病摘但有固定門診者，附半年內門診紀錄)

四、報到資料

1. 公立或區域級以上醫院體檢表
 2. 榮民證或遺眷家戶代表證(非榮民或遺眷免)
 3. 身分證
 4. 全戶戶籍謄本
 5. 私章
 6. 健保卡
 7. 二吋半身照片二張
 8. 有家屬者請寫家屬同意書(報到後簽署)
 9. 郵局存簿帳號影本(報時到請攜帶正本)
 10. 個人物品(包含盥洗用具、餐具、其他衣物、用品、輔具等)
- ※請勿攜帶未經檢驗合格電氣用品及大型電器(高負載、易燃電器)

**※申請進住聯繫電話:(06)6852064、6852164 轉
503、509 朱輔導員地址：73257 臺南市白河區仙
草里仙草 63 號 傳真：(06)6850064**